

安康市人民政府

安政函〔2020〕55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安康市2020年稳投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安康市2020年稳投资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安康市 2020 年稳投资工作方案

为全面做好 2020 年稳投资工作，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根据《陕西省 2020 年稳投资工作方案》（陕政函〔2020〕26 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来安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努力实现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目标，为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重点任务

（一）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

1. **健全疫情防控常态化机制。**将项目建设纳入应对疫情总体工作统筹安排，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每个重点项目都要有专人负责联络，分行业指导帮助项目单位制定落实疫情防控、务工人员返岗和建材生产运输、应急处置等工作方案，确保项目建设中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到位。推进与疫情防控相关和民生领域、制造业重点项目尽早开复工。（市发改委牵头，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市人社局、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下同）

2. 强化各项保障措施。充分发挥在线平台作用，投资审批事项全面实行网上收件、网上审批和网上出件。对各地应急疫情防控和需抓紧开复工的重点项目用地，实行用地审批即受即审，在用地计划执行上优先保障。在做好防控工作前提下，全力保障项目招投标活动正常开展，加快推进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全面推行在线投标开标评标。（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3. 用好各类支持政策。积极落实国家和省市应对疫情出台的金融支持政策，用足用好中央专项再贷款和国务院、省政府财政贴息政策，精准对接国开行陕西分行、农发行陕西分行、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及中国银行陕西分行、工商银行陕西分行、农业银行陕西分行、建设银行陕西分行 3800 亿元稳投资应急专项融资计划，全力争取专项资金对我市 6 月底前开工和续建的重点项目的支持。（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

（二）着力提升重点领域有效投资。

1. 加大交通基础设施补短板力度。统筹推进安康机场和临空经济区建设，确保年内通航。全力推动西康高铁安康段重点控制性工程尽早开工，切实抓好项目施工环境保障，力争年内全线动工。加快实施平镇、安岚、宁石高速公路、沿汉江公路和 G541、G345 等干线公路改扩建项目，确保平镇、安岚高速年内通车。支持石泉、汉阴通用机场建设，统筹推进县域通用机场群建设。（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机场办、市高铁办等）

2. 积极推动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汉江综治、中小河流治

理、旬阳和白河水电站移民安置工程等建设，有序推进月河综合整治项目可研和恒河水库初设编制等项目前期工作。（市发改委、市水利局）

3. 抓好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安康中心城市北环线、长春路、黄沟东路等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推进供水保障、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分类及无害化处理、排水防涝防洪等设施建设，加快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制定实施城市停车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按标准配建充电桩。持续提升8个省级示范县域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水平。加快推进全市5G网络建设，力争年底实现中心城区和全运会场馆、重点产业聚集区等重要功能区网络全覆盖。（市住建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

4. 加快社会民生领域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疑难杂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和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确保每个县建好1至2所县级公立医院，强化镇卫生院建设。组织实施普惠托育专项行动，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推进村小规模学校和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加快全市142所中小学厕所改造。支持养老机构、社区老人日间照料中心等建设。加快推动安康市工人文化宫等项目建设，改善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基层综合性文化中心等设施。按计划完成“十四运”场馆主要建设任务，加快实施场馆周边提升改造工程，完成24块社会足球场建设任务。加快实施“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中央预算内补短板项目，确保基础设施项目6月底前建成投用、教育项目8月底前建成投用。（市发改委、市教体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广电局、市民政

局等)

5. 补齐公共卫生领域短板。全力争取中央和我省对医疗救治和公共卫生项目的资金支持,着力提升我市传染病防治和疾病预防控制能力,抓紧实施应急医疗救治设施、隔离设施等传染病防治急需项目,加快安康市传染病院整体迁建、安康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建设等项目建设,支持病毒核酸检验实验室改造升级。(市卫健委牵头负责,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

6. 稳步推动住房领域投资。坚决落实国家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加大商品住宅用地合理供给,确保商品住房去化周期维持在合理区间。加快推进全市土地储备制度改革,提高征地拆迁、规划用地报批等工作效率,落实净地出让制度,加快盘活房地产存量土地。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全年新开工1200套,完成投资2.1亿元。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实施69个2020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项目,完成投资9.7亿元。(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等))

(三) 推动工业投资高质量发展。

1. 加快能源项目建设。协调推进石泉火电厂项目和安康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开工建设。督促协调旬阳水电站、白河水电站、安康市天然气(LNG)应急调峰储备站项目加快建设。加快推进汉滨区五里工业园厂房屋顶1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力争6月底前建成并网;督促指导旬阳县段家河镇、吕河镇4万千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加快推进前期工作,力争年内开工建设。(市发改委)

2. 提升制造业有效投资。加快推进我市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扩大规模，培育龙头骨干企业，延伸产业链，提升装备制造产业层次和经济效益，积极推进普瑞达电梯研发生产二期、安康海润恒昶精密制造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高新区冉家河先进制造产业园、汉阴县月河工业集中区汽车产业园等项目前期工作。积极开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市工信局）

3. 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新增长点。支持新安康门户区智能终端产业园、安康高新区生态硅谷创新工场、西北电子信息基地项目建设，提升打造一批国家级、省级众创空间。聚焦新型材料、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重点领域，加快推进新型环保建材产业园、新型液流电池研发生产和多能集成互补、中药研发及生物医药工程、智能手机及智能服务设备生产等项目建设。（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等）

4. 加快推进新社区工厂建设。推广“园区总部+新社区工厂+家庭工坊”发展模式，培育一批规上企业，促进全市新社区工厂发展壮大。加快建设“中国毛绒玩具文创产业新都”，以在恒口培育“五大中心”为突破口，逐步完善从原料生产到销售物流的全产业链条，力促毛绒玩具生产工厂总量达到500家（点），产值突破30亿元。加速推进pp棉生产基地、安康无水港、毛绒玩具产业重点镇和毛绒玩具文旅小镇等一批重点项目。（市人社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商务局等，各县区政府（管委会等））

（四）积极筹措建设资金。

1. 用好用足专项债券政策。发改、财政部门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储备、筛选、推进等工作。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合理编制项目融资规模平衡与收益方案，努力做到“项目等资金”。引导银行机构参与项目前期谋划，通过印发清单、集中公告等方式，推动“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根据专项债券项目资本金投向，用好专项债券25%可统筹用于重大项目资本金等政策。对专项债券项目推进情况进行全面督导。（市财政局、市发改委）

2. 发挥中省投资资金作用。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各类中央、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确保支持力度不减、争取资金和项目份额不降。加大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督导力度，争取年底前全部开工建设。5月底前组织开展“十三五”及以前年度各类中省投资项目全面排查。（市财政局、市发改委等）

3. 拓宽直接融资渠道。持续扩大债券融资规模，引导资金流向重大战略、重点项目、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境外发债。抢抓资本市场改革政策机遇，强力推动桂花能源、华银科技公司IPO前期工作，力争桂花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在主板挂牌上市，新增四板挂牌企业15家以上。开展政银企融资对接，加强市级重点项目与金融机构精准对接，促进补短板项目争取信贷支持，探索建立中小企业融资平台安康“旗舰店”，推动解决“银企信息不对称”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鼓励发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基金。积极落实中省降低公路、铁路、城建、生态环

保等领域的项目资本金比例的政策，鼓励通过发行权益型、股权类金融工具筹措资本金。（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行安康中支、安康银保监分局等）

4. 提升政府融资能力。加快全市融资平台公司公益性债务剥离和资产整合，盘活存量资产，加大优质资产注入力度，推动转型后的融资平台公司做大做强，提升市场化融资能力。选择县区开展试点，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债务风险化解工作，降低政府债务风险等级，为争取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创造条件。研究制定政策措施，通过转让国有企业部分股权，以及以 PPP、资产证券化（ABS）、信托投资基金（REITs）盘活优质存量基础设施资产等方式，筹措资金用于新建项目，重点补充重大项目资本金。（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国资委、市金融办、人行安康中支、安康银保监分局等）

5.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出台加强招商引资工作意见，加大招商引资考核力度，强化产业链招商和专业化招商。依托外贸工作专班，加快解决企业跨境贸易和投资便利化问题。强化市级领导包抓重大外资项目工作机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运营中存在的问题，发挥重大外资项目带动作用。制定重点开发区（园区）产业布局调整优化方案，对招商引资重大项目，争取省级统筹支持及政策资源保障。依托在线平台，建立向民间资本常态化推介项目机制。依托区域商会、行业协会，持续开展民间资本与政府部门对接活动。鼓励依法通过提供土地等资源配置，运用项目打捆、区域打包和适当延长特许经营年限等方式，有效推进 PPP 项目

落地。（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招商与经济合作局、市工商联等，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五）提升要素保障能力。

1. **优化土地供给。**对列入市级重点项目清单的项目，在年度土地利用计划保障中实行绿色通道、实报实销。中省批复的能源、交通、水利等重大项目以及市、县区重点项目，在市域内无法统筹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的，要积极申请省级统筹。加快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确保重大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空间。落实“县域平衡为主、市域调剂为辅、省级统筹保重点”的耕地占补平衡机制，加快实施占补平衡项目，大力推进增减挂钩政策和增存挂钩机制，全面完成处置批而未供土地、闲置土地的年度任务。督促县区政府严格用地审查，切实提高用地组件质量。（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2. **优化生态环境管理。**启动排污权交易，统筹解决重大项目排污总量指标。编制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确定消减替代源清单，为新建项目腾出环境容量。出台环境影响评价正面清单，承接省级下放项目环评审批。对已编制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且通过审查的产业园区，符合要求的建设项目简化环评内容。除位于水源保护区、涉及产业政策淘汰等情况外，对遗留的“未批先建”项目先发排污许可证后进行整改。（市生态环境局）

3. **优化能耗指标保障。**跟踪中省政策，优化完善能耗指标管理。有序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作，对“十四五”期间中省和我市核准备案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按规定合理优化节

能审查流程，严格六大高耗能行业和产能过剩行业项目节能审查。积极争取部分重大高耗能项目纳入国家重大项目能耗单列。

（市发改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六）加强项目谋划储备。

1. 开展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专项行动。启动全市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专项行动，6月底前形成阶段性成果。各县区、市级部门要谋划一批亿元以上项目，储备项目总投资要达到2019年实际完成投资额的1.5倍以上。各县区要制定储备项目推进计划，拿出专门经费用于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储备项目年底审批和开工率不低于30%。及时通报调度重大项目谋划储备落地情况，表扬先进督促落后。（市发改委等市级部门，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2. 做实“十四五”项目盘子。高标准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把规划的出发点、着力点、落脚点具体到实实在在的项目上，为“十四五”发展打牢“第一板墙”。积极跟进中省《汉江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和“五新战略”“三个经济”大局，准确把握政策导向与投资动向，着眼于推动绿色循环和生态经济化、经济生态化的高质量发展，创新项目策划、包装、推进工作机制，谋划一批打基础、补短板、利长远的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力促进入中省“十四五”规划项目盘子。（市发改委等市级部门，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市、县区稳投资专班作用，做好全市稳投资工作的统筹协调，将重大项目推进联席会议机

制、专项债券项目安排协调机制和重大项目谋划等纳入专班日常工作。各级专班要强化力量配置、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统筹协调，切实解决投资运行和项目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本级专班确实无法解决的，及时提请上级专班协调；各单位要认真落实专班交办的各类事项。（市、县区稳投资工作专班）

（二）加强项目调度。做好项目分级分类调度，以各级重点项目、投资零上报项目等为重点，建立台账、逐项推进、销号管理。6月底前，完成问题项目整改整治工作，市级部门要做好政策指导，县区承担主体责任，全面深入排查问题项目，按计划开展整改整治。突出抓好260个市级重点建设项目，完善重点项目推进办法，定期召开市级重点项目协调推进会。（市、县区稳投资工作专班）

（三）加强考核督导。强化市县区专班对接，加强业务指导和工作督导，对上半年和全年投资增速位于全省后10位或全市后3位的县区进行专项督查。优化扩大有效投资考核指标设置，将制造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入统情况、向上报送项目和争取资金情况、重大项目谋划储备落地情况、专项债券项目储备情况等纳入考核。开展市级重点项目督导检查，深入开展“投资法规执法检查疏解治理投资堵点”专项行动。（市发改委等）

